关于开展省级2022年课程思政改革示范

项目遴选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强化课程思政建设一流课程的意见》,为深入推进我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建设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广东省教育厅决定开展2022年省级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遴选认定工作。为做好我校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遴选推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课程思政要求内化到课程设计、课程内容、课程讲授、课程考核、课程评价各方面、各环节，充分发挥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阵地”、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通过树立典型示范，推动全省高校、全体教师、全部课程积极深化课程思政建设改革，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

二、遴选范围及数量

本次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包括课程思政示范团队、示范课程、示范课堂、“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典型案例四类。其中，示范团队、示范课程、示范课堂**合计共有5个推荐名额**（其中，示范课程项目占比须不超过三类项目总限额的1/3），“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典型案例**有1个推荐名额**，各类项目拟推荐项目数量将根据实际申报情况和项目质量进行调整。

三、遴选条件

(一)示范团队

1.团队负责人应为学校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教授职称和10年(含)以上本科教龄，年龄在60周岁以下。团队其他成员一般应具有讲师(含)以上职称及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以上年龄及任职时间计算均截至2022年10月31日，下同)

2.团队负责人及成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高尚的师德师风，长期奋战在教学一线，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艺术。近3个学年度，团队负责人及成员本科课堂教学时数人均不低于108学时/学年。

3.团队规模一般应在5人以上，并保持合理的梯队结构，团队内部形成了稳定的“传帮带”机制和教学协作机制。鼓励省级以上教学名师等高层次人才带头开展课程思政建设。

4.团队具有较强的课程思政育人意识，较高的课程思政教学水平，能够找准育人角度，深入挖掘专业课中的思政元素，丰富教学内容，教学主题生动鲜明，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在课程思政教学中的应用，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达到润物无声的教学效果。

5.团队长期致力于课程思政建设，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在课程思政理论研究、资源建设等方面有突出成果，并将相关成果应用于教学改革实践，取得了显著育人成效。

6.团队长期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开展教学，育人效果受到同行广泛认可和学生普遍欢迎，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大的影响力，起到示范辐射带动作用。

7.同等条件下，已通过验收的省级教学团队优先予以支持。

(二)示范课程

1.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且已实施学分管理，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运行和完善。

2.课程负责人应为学校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副教授(含)以上职称和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具有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和良好的教学口碑，年龄一般在55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教师在与学校签订续聘协议，能够保证课程服务年限的情况下，可放宽至60周岁)。

3.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政治立场坚定，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高尚的师德师风，并长期稳定从事一线本科教学，能够准确把握本门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积极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实践和理论研究。

4.课程注重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充分融入思政目标，有效支撑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达成，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案课件，将思政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取得突出的育人效果。

5.课程教学理念先进，深挖课程思政元素，结合课程教学内容实际，合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辅助教学，创新教学模式，教学内容体现思想性、前沿性与时代性，讲授方法体现先进性、互动性与针对性，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成果和模式。

6.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方法多元且完善，注重过程性评价，突出思政教育考核要素。课程授课效果良好，学生、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优秀，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具有良好的示范辐射作用。

7.同等条件下，省级及以上各项教学奖励获得者或高层次人才、教学名师或教学团队申报的课程以及通过验收的省级课程类项目优先予以支持。

(三)示范课堂

1.必须是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稳定开设的一门本科课程中相对固定的一堂(节)课，时长一般在30-60分钟。

2.主讲教师应为学校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讲师(含)以上职称和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长期稳定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和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年龄一般在60周岁以下。

3.授课教师仪态大方，精神风貌良好。教学思路清晰、逻辑严谨，讲解深入浅出，课件制作精美，过程适当穿插案例、专业经典等素材，总结精炼到位，个人教学特色突出。

4.遵循课程教学大纲安排，思政教学目标明确，能够从知识、能力、价值观三方面进行教学设计，育人目标与课程所属学科、专业契合度高，充分提炼专业课程蕴含的育人元素，可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达成。

5.课堂内容饱满，紧紧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教学环节设计精妙，情景与活动设计新颖，思路清晰，课堂教学方法灵活多样，熟练、有效运用多媒体等各种现代教学手段，达到思政育人润物无声的效果。

6.突出教师主导和学生主体作用，学生学习状态良好、课堂教学参与度高，师生互动良好，课堂气氛活跃，学生获得感较强。

7.课堂教学效果受到学生、校内外同行专家等广泛认可，育人成效显著，课堂教学模式可推广、可借鉴。

(四)“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典型案例

1.案例以视频资源为主，时长一般30-40分钟左右，并附相应的**介绍材料**(包括视频名称、主讲人介绍、主要讲授内容、观点、方法、典型经验等，500字以内),**视频资源格式及制作标准**详见附件4,**视频字幕文稿**请以word形式单独提交。

2.案例主讲人一般应为**校级以上教学名师或专业骨千教师，教授或研究员职称**，且近3年来(2019年10月31日以来)为本科生年均至少讲授一门课程，年均授课(含临床带教)时数不少于48学时。主讲人对课程思政有深刻理解，并在课程思政教学实践中取得显著成果，教学效果受到学生普遍欢迎。

3.案例名称应简洁、明确、突出重点，保持在20字以内，并尽量与视频名称保持一致。

4.案例内容应紧密结合专业及所授课程，重点分享主讲人对课程思政的理解认识、经验做法、创新点等，简明扼要，能够启发、引领广大教师找准课程思政切入点，提升课程思政建设水平。案例全部内容不涉密，不存在侵权问题。

5.案例视频画面、配图等须做到美观、精致，能够有力呼应和支撑主讲人所述内容，做到图文并茂。相应配图、配文等应确保不存在思想性、科学性和规范性问题。

四、申报材料要求

1.申报课程思政示范团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分别填写《广东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团队申报书》（附件1）、《广东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附件2）、《广东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堂申报书》（附件3），并提交申报书所要求的附件材料。申报“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典型案例须提交视频及相关文字材料。

2.申报“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堂”，还需提交1节课堂实录教学（课堂或实践）视频，视频内存大小控制在**1.5G以内**。

3.各申报项目需将申报书及佐证材料合并装订成册，即**申报书在前、佐证材料在后一起合并装订，总体不超过100页，一式一份。**申报材料中“附件材料”在申报时必须提供，须由学校、教务处或相关单位盖章以及需要团队负责人或成员签字的，应提交盖章、签字版本材料。

五、工作程序

1.材料提交：请各学院通知本单位团队或教师知悉，并于**2022年11月15日（周二）17:00以前**，以学院为单位，提交一份推荐汇总表盖章版（按推荐优先顺序进行排序）（附件5）及各个项目的申报材料（申报书和佐证材料合并装订成册，一式一份）的纸质材料一式一份，示范课程和示范课堂还需提交1节课堂实录教学（课堂或实践）视频，“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典型案例需提交视频、介绍材料、字幕文稿word版本，送至**行政楼217**。**提交纸质版的同时将上述材料电子版一并拷贝。**电子版文件格式为：学院+2022年省级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申报材料。

2.学校评审推荐：学校拟于2022年11月中下旬组织有关专家对符合条件的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择优限额向省教育厅推荐。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3.校内公示：经校内官网和官微等渠道同时公示7天以上。

4.网上填报：公示无异议后获得推荐的项目应在2022年11月30日前登录广东省教育厅教学类项目管理平台（http://gjc.gdedu.gov.cn/Zlgc）填报并上传相关材料。

5.报送省厅：2022年11月30日前，学校正式行文报送纸质材料至省厅。

请各学院按时报送申报材料，逾期视为放弃申报资格。所提交材料不符合通知以及申报书相关要求的，不纳入本次遴选推荐范围。

六、其他事宜

（一）同一教师本年度最多主持一类示范项目申报，最多可同时参与两类示范项目申报。已是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负责人的，不宜再作为同类项目负责人参与此次申报。

（二） 获评认定为省级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的，将优先推送参评教育部课程思政相关项目评选。获评为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的，将同时认定为2022年度省级一流(课程思政)本科课程，同时应继续建设和完善，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5年。入选“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案例的，相关视频将在粤港澳大湾区高校在线开放课程联盟平台显著位置予以展示和宣介。

（三） 各学院要充分认识课程思政改革的重要意义，加强对教师的相关培训、指导、引领和支持，带动教师全员积极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动员本单位教师积极申报本次省级课程思政项目遴选。

（四）各学院要以项目遴选为契机，注重课程思政改革优秀案例的积累和汇总，省教育厅将适时开展相关案例整理汇编和宣传推广工作。

（五）鼓励已获得立项的校级课程思政项目或者前期已有建设基础项目的团队或教师积极申报，鼓励已获得立项的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和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的团队或教师积极申报。成功获得省教育厅立项的，学校将按照省级项目相关标准予以经费支持。

工作联系人：何梓刚；联系电话：2716321；

QQ：747669549。办公地点：行政楼217。

附件：

1.广东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团队申报书

2.广东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3.广东省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堂申报书

4.“粤教阅心”--课程思政大家谈案例视频技术标准

5.肇庆学院2022年度课程思政建设改革示范项目推荐汇总表

肇庆学院教务处

2022年11月7日